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助力建设

共富共美现代化新慈溪的实施意见（2021-2025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高质量建设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先行省的实施意见》（浙委办发）〔2021〕64号）和宁波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助力共同富裕示范先行的实施意见》（甬党办（2022）5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慈溪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先锋市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部署要求，现就推动我市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打造新时代文化高地为引领，以深化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充分发挥文化在践行“八八战略”、打造“重要窗口”和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富共美现代化新慈溪中的重要作用，全力推动公共文化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城乡一体“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全面覆盖，文化治理体系基本完善，文化治理能力显著增强，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得到有效保障，文化获得感、幸福感显著增强，以人民为中心、以人民满意为目标的高质量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品质发展、创新发展、均衡发展、协调发展”的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主要指标走在全省前列。

二、主要任务

（一）开展公共文化服务强基行动

**1.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围绕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富共美现代化新慈溪目标，以全面落实《浙江省县（市、区）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标准（2021－2025年）》《宁波市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标准（2021－2025年）》为依据，紧密结合本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编制《慈溪市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标准（2022—2025年）》，根据相关规划建立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完善各级各类公共文化场地设施建设运行和服务规范，建立健全体现共同富裕理念和要求的公共文化服务绩效评估等标准体系。

**2.优化三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加快建设与经济发展相匹配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高水平建设慈溪美术馆、慈溪非遗馆等市级标志性公共文化设施，“十四五”期末，高标准实现市级公共文化设施“一院五馆”（大剧院、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非物质文化遗产馆、美术馆）；加快建成古塘街道综合文化站、匡堰镇体艺馆、胜山镇体艺馆等一批镇级重大公共文化服务场馆，实现村有文化礼堂、社区有文化家园。加快未来社区、未来乡村“公共文化+”空间建设，落实《浙江省居民住宅区公共文化设施配套建设标准》，新（改、扩）建小区按0.12平方米/套的标准配建公共文化设施，建立“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投用”机制，持续提升城乡公共文化服务设施配置水平。

**3.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产品品质。**加强越窑青瓷文化节、慈溪艺术节等文化惠民品牌工程建设，广泛开展“一人一艺”“青年歌手大奖赛”“戏曲大奖赛”“书香音乐节”和送文化下乡活动，每年送戏下乡不少于600场次，送图书下乡10000册，送电影下乡5000场，送展览讲座不少于100场次。依托博物馆的特色馆藏与文化优势，围绕博物馆日、文化遗产日和传统节日以及重大节庆活动，打造系统化的文化遗产宣传主题活动。加强对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文化帮扶，拓展面向新市民的公共文化服务渠道，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和均等化水平。实施广播电视“暖心”工程，到2025年，免除全市低保户广播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覆盖率达到100%。

**4.推进公共文化场馆服务提升。**到2025年，市图书馆、文化馆继续保持国家一级馆标准，建成“满意图书馆”“幸福文化馆”，全市一级以上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实现全覆盖。改进和完善总分馆体系，深化以“书”为载体的图书馆总分馆和以“人”为媒介的文化馆总分馆运作体系，推进优质公共文化资源向基层延伸。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以生活化方式融入城乡居民日常场景，在城市街区、广场公园、文化创意园区、景点景区等融合建设文化街景、城市书房、文化驿站等新型文化空间。

**5.构建公共文化服务新格局。**探索区域公共文化服务联合体建设，推进城乡公共文化组团式发展。大力培育、扶持以“三团三社”为代表的基层业余文艺团队，鼓励乡村文艺团队入驻农村文化礼堂，激活基层文化阵地。发挥各级文化示范户和文化能人作用，完善志愿服务组织架构，健全志愿者招募、培训、激励、保障等制度，为基层文化队伍搭建展示才华的平台。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力度，支持人员配备不足的基层文化场馆通过政府委托运营等方式引入专业团队参与管理和运行。完善公共文化机构法人治理结构改革，推进公共文化机构社会共治共管。到2025年，全市各类业余文艺团队达500支以上，每万人拥有文化志愿者不少于35人。

（二）公共文化服务提质行动

**6.加快数智平台迭代升级。**以全民阅读推广和全民艺术普及为目标，重点打造一批云阅读、云展览、云演出等“云享艺”数字资源。加快建设数字文化馆，提升数字图书馆服务效能，开拓掌上听读图书馆、文艺互动体验馆等新型服务场景，构建阅读、艺术、非遗等网络文化社群。建设数字文化应用场景，推进公共文化领域整体智治，聚焦文艺惠民、文创发展、文脉传承等共同富裕数字化改革跑道，系统谋划公共文化数字化改革项目，推进未来社区文化、一人一艺等场景落地推广，力争打造1-2个全省最佳应用。建设文旅行业“一张图”多部门协同的执法应用场景，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平台接入浙江智慧文化云。到2025年，市级公共文化场馆移动端服务全覆盖，基本实现“一机在手，服务全有”。

**7.实施新型文化空间建设。**构建城乡“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推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等设施创意性改造，建设提升一批具有鲜明标识度的新型公共文化空间。结合老旧小区、老旧厂区、城中村改造，在街区、商圈、楼宇、景区等建设一批嵌入式文化微空间。到2025年，形成1—2个示范性创意文化空间，建成10个融合图书阅读、艺术展览、文化沙龙、轻食餐饮等服务的城市书房和文化驿站。

**8.深化全民艺术普及工程。**实施“一人一艺”创新发展，加快建设“一人一艺”全民艺术普及工程，举办“一人一艺”全民艺术嘉年华活动和年度颁奖盛典。鼓励各级文化馆（站）举办“艺术夜校”“假日艺校”等便民服务载体，建设以全民艺术普及为核心的终身美育教育体系。充分发挥文联镇（街道）分会组织作用，培育全民艺术普及推广人。到2025年，全市“一人一艺”全民艺术普及综合参与率达到83%。

**9.持续推进全民阅读活动。**广泛开展全民读书月、图书馆之夜等系列阅读推广活动，提升市民阅读积极性。鼓励各镇（街道）探索主题性、生活化阅读场所建设，提升镇（街道）图书馆设施、环境和服务，定期开展最美阅读空间建设活动。到2025年，居民综合阅读率达到95%，星级图书分馆占比达100%。

**10.大力实施艺术振兴乡村。**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把面向乡村的公共文化服务作为乡村振兴的基本内容，适当拓展乡村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旅游、辅导等功能。加强传统村落、历史建筑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优秀文脉、盘活特色资源、优化文化生态，建设乡村博物馆15家。结合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建设，打造特色乡村文化和旅游品牌。

**11.打响慈溪本土文化品牌。**繁荣群众文艺精品创作，每年常态化举办“一人一艺”全民艺术嘉年华、青年歌手大奖赛、戏曲大奖赛等赛事。充分发挥各级各类文化馆在繁荣群众文艺创作中的重要作用，每年开展业务干部专业培训或技能比武。建立优秀群众文艺作品扶持机制，加强“共同富裕”主题群众文艺创作，推动我市群众文艺创作繁荣发展。

（三）开展公共文化服务融合行动

**12. 支持社会力量合作参与。**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文化建设，支持基层文化场馆通过政府委托运营等方式引入专业团队参与管理和运行，稳妥推进基层文化设施社会化运营，探索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连锁化运营，试点区域共同体建设。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力度，规范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流程，健全事前、事中、事后监管体系。

**13. 探索融合发展全新路径。**全面推进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推动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等建立联动机制，实现服务、资源互联互通。鼓励博物馆创建A级景区，鼓励文化馆等公共文化机构增设旅游服务功能，推动景区、度假区、乡村旅游点与当地公共文化机构合作。鼓励旅游公共服务设施主动接入阅览、展览等公共文化服务，展示地域特色文化。促进公共文化服务与体育、智慧广电跨界融合发展。

**14. 推动文化赋能美育工作。**搭建美育资源共建共享平台，鼓励公共文化场馆、青瓷瓯乐团等与学校合作开设美育课程。延伸公共文化服务范围，推动公共文化机构为学校提供艺术培训资源。加强文化艺术、体育类培训机构日常管理，制定培训机构管理规范，推动文化艺术、体育类教育又好又快发展。

**15. 推进公共文化对外交流。**利用东西部对口帮扶、山海协作等机制，定期开展区域文化联动和文化走亲活动。依托市青瓷瓯乐团的独有优势，主动参与中日韩文旅交流项目，结合旅游城市宣传、旅游推广、院线巡演等形式，开展省际国际文化交流。充分利用越窑青瓷、秘色瓷等文化资源，着眼海丝申遗战略，拓展对外学术交流视野，保持与康津郡高丽青瓷博物馆等友好馆的合作。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深刻认识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意义，不断加强组织领导，把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建设作为高质量建设共同富裕的重要内容，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民生实事工程，进一步完善工作协调机制，稳步推进高质量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二）强化政策支持。坚持政府主导，建立与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增长机制，明确各级政府公共文化服务事权和支出责任，充分保障公共文化服务各项专项资金。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投入方式，通过政府购买、项目补助、定向资助、贷款贴息等政策措施，支持符合条件的文化企业和各类社会文化机构提供公共文化服务。公共文化机构文化创意产品开发取得的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等按规定纳入本单位预算统一管理，可用于加强公益文化服务、藏品征集和继续投入文化创意产品开发，对符合规定的人员予以绩效奖励。

（三）推动工作落实。各地各单位要精心策划、周密部署，切实把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建设目标、主要任务和工作要求落地落实。健全对公共文化机构的评价机制，引入社会评价和鼓励激励机制，定期开展群众满意度测评。建立健全公共文化服务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评估结果运用，将评价结果作为确定预算、收入分配的重要依据，促进公共文化资源有效配置。

附件：慈溪市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标准（2021－2025年）

附件

慈溪市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标准

（2021－2025年）

| 项目 | 内容 | 服务标准 |
| --- | --- | --- |
| 文化设施 | 新型公共文化空间 | 1.市有“一院四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达到国家一级馆标准。满意图书馆、幸福文化馆、一流博物馆建成率100%。 |
| 2.全市各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一级以上文化站建成率达到100%。 |
| 3.三星级以上文化礼堂建成率达到70%以上。 |
| 4.城市社区建有100㎡以上的文体活动中心。按标准配置室内外文体场所（地）。 |
| 5.落实《浙江省居民住宅公共文化设施配套建设标准》，新（改、扩）建小区按0.12㎡/套的标准配建公共文化设施。 |
| 6.新建文化街区园区、城市书房、文化驿站、百姓健身房等城乡新型公共文化空间10处以上。未来社区按标准建有公共文化空间。 |
| 体育设施 | 7.全市人均拥有体育设施面积达到2.8平方米，公共体育设施100%用于全民健身活动。 |
| 广电设施 | 8.设立符合建设标准的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和广播电视发射（监测）台。 |
| 数字服务 | 平台建设 | 9.公共文化场馆入驻“浙江智慧文化云”实现公共文化服务数据的集约化管理及文化场馆、文化活动的有效预约。 |
| 数字服务 | 10.市级公共文化场馆移动端服务覆盖率达到100%，年线上服务群众15万人次以上。 |
| 11.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年开展主题性数字服务项目10项以上。 |
| 12.镇(街道)以上公共文化场馆免费提供 Wi-Fi服务。 |
| 服务供给 | 公共阅读 | 13.市图书馆总藏书量达到100万册，人均年新增藏书量0.05册，人均流通册数（册次）达到1.6册。 |
| 14.市图书馆建立盲人阅览区域，配备盲文图书、有声读物及有关阅读设备。 |
| 15.在城镇主要街道、公共场所、居民小区等人流密集地点设置阅报栏或电子显示屏10处以上，提供时政、三农、科普、文化、生活、健身等方面的信息服务。 |
| 免费开放 | 16.市图书馆、镇（街道）分馆、农家书屋（阅览室）每周开放时间分别达到56、48、40小时以上。 |
| 17.文化馆、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和农村文化礼堂每周开放时间分别达到48小时、42小时、40小时以上。 |
| 18.公共文体场馆实现错时开放、延时开放、夜间开放。国家法定节假日和寒暑假期间应适当延长开放时间。公共图书馆（含分馆、城市书房）、文化馆（站）错时（夜间）开放时间占比不低于40%。博物馆要根据实际情况，定期推出错时（夜间）服务项目。 |
| 19.市级公共文化场所多语种导览导读服务全覆盖。 |
| 20.未成年人、老年人、现役军人、残疾人和低收入人群参观文物建筑及遗址类博物馆实施门票减免，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免费参观。 |
| 21.全市公共体育设施按照要求向公众开放，开放时间与公众工作、学习时间适当错开；国际法定节假日和寒暑假期间应适当延长开放时间；全民健身日免费开放。 |
| 看戏 | 22.每年平均为每个镇（街道）送地方戏曲等文艺演出30场以上。 |
| 23.国有剧院每年举办公益性演出10场以上。 |
| 文化活动 | 24.打造市级品牌文化活动3个以上、镇（街道）1个以上。 |
| 25.市级每年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20次以上，每个镇（街道）每年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10次以上，每个村（社区）每年组织群众性文体活动2次以上。 |
| 展览展示 | 26.市级公共文化场馆每年举办展览展示6次以上，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每年举办展览展示2次以上。 |
| 观赏电影 | 27.为中小学生每学期提供2次爱国主义教育影片观影。为农村群众提供数字电影放映服务，其中国产新片（院线上映不超过两年）比例不少于1/3。 |
| 观看电视 | 28.通过地面数字电视提供不少于15套电视节目，高清电视覆盖率达到60%以上。 |
| 29.为城乡低保户提供免费或优惠服务，为拥军户、城乡贫困残疾人用户等特殊人群提供优惠服务。 |
| 收听广播 | 30.应急广播覆盖率达到100%，应急广播终端在线率达到85%以上。其中中波发射应急广播覆盖率达到100%，IP应急广播覆盖率达到100%。 |
| 31.行政村有线电视广播联网率达到100%，农村有线广播村村响每天播出次数不少于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 |
| 全民健身 | 32.充分利用城乡空闲资源，每个镇（街道）建设便民利民的足球篮球场地、健身路径、多功能运动场、健身步道等体育场地设施10处以上。 |
| 33.全市公园、绿地等公共场所全民健身器材免费使用。 |
| 服务人员 | 人员配备 | 34.市级公共文化机构要配备与履职相适应的人员力量，业务人员占职工总数比例达到80%以上，高级职称人员比例超过15%。 |
| 35.市级文化主管部门应向建立文化馆分馆的镇（街道）下派文化指导员。培育乡村文化策划师不少于5人。 |
| 36.村（社区）设立公益文化岗位，有条件的村配备文化专职管理员。 |
| 人员培训 | 37.市级公共文化机构从业人员每年参加脱产培训时间达到15天以上。镇、村两级文化专兼职人员每年参加集中培训时间达到5天以上。 |
| 文化团队 | 38.每个镇（街道）组建相对稳定并经常性开展活动的“三团三社” 6类以上。每个村（社区）建立2支以上经常性开展活动的群众文体团队，业余文艺团队参与人数占常住人口比例达到1%。 |
| 文化志愿者 | 39.市、镇二级分别建立一定数量的文化志愿者队伍每万人拥有文化志愿者35人以上。每村培育文化示范户不少于1户、乡村文化能人不少于2人。 |
| 服务创新 | 流动服务 | 40.公共图书馆每年平均为每个乡镇（街道）送书（分馆图书流通）6000册次以上。 |
| 41.每年组织开展文化走亲5次以上，镇（街道）每年2次以上。 |
| 总分馆 | 42.市级图书馆、文化馆分馆实现乡镇（街道）全覆盖。文化下派员配备率达到100%。 |
| 购买服务 | 43.动态调整并公布公共文化领域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目录 |
| 服务保障 | 44.依法落实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把基本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项目纳入市政府经常性公共财政支出预算，建立与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增长机制。 |
| 国际交流 | 45.培育国际交流基地或国际交流项目不少于1个（项）。 |
| 年度报告 | 46.县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每年发布年度报告。 |
| 群众参与 | 47.城镇居民综合阅读率达到95%以上，全民艺术普及综合参与率达到83%以上。 |
| 群众满意度 | 48.人民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满意率达到85%以上。 |